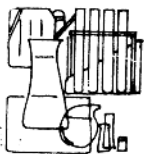


农村统计改革经验选编

中国统计出版社



农村统计改革经验选编

山西省统计局 编

•
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

山西省统计局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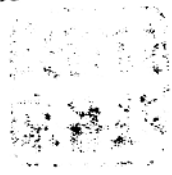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7印张 15万字

1987年8月第1版 1987年8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1—5000

统一书号：4006·175 定价：1.30元

(内部发行)



深化农村统
计改革，更好地
为农村社会经济
建设服务！

郭裕怀

1987年7月10日

山西省副省长郭裕怀同志为本书的题词

前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农村经济改革的逐步深入，农村面貌发生了一系列深刻的变化，统计工作如何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这是各级统计部门和广大农村统计工作者都在探索的一个重要课题。围绕这一课题，近几年来山西省做了一些有益的尝试，在农村统计队伍建设、统计调查方法、乡镇统计管理体制和统计网络建设等方面进行了一些探索性的改革，取得了初步的成效。1983年，根据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革农村统计工作的决定的要求，全省1 927个乡镇全部配备了合同制专职统计员，村一级也都配备了会统员或专职统计员，使农村基层统计力量得到有效的加强。1985年，在全省范围内普遍推行了村级农产量和农民家庭收支抽样调查，较好地解决了新形势下的农村基层统计调查方法问题。1986年，在总结本省部分乡镇经验和借鉴兄弟省经验的基础上，狠抓乡镇统计网络建设，把建立乡镇统计工作站作为引深农村统计改革的主要任务来抓，到1987年4月底，全省1 927个乡镇全部建立了统计工作站，并陆续开展了工作。目前，全省已初步形成了省、地、县、乡、村各级上下贯通，各部门密切配合，齐抓共管的农村统计信息网络。为了不断总结经验，继续深化农村统计改革，推动统计事业的发展，我们从近四年来全省各级农村统计改革经验材料中选出35篇，编辑出版了这本小册子。

参加本书编审工作的主要有武喜清、董玉舒、王有堂、荆红社、张继德等同志。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经验不足，时间仓促，加之本书汇集的材料大多是出自乡镇统计员之手，尽管他们较高的工作热情和一定的实际工作经验，但因理论和写作水平不高，书中对经验的总结和问题的探讨都较为肤浅，不妥之处委实难免，谨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1987年7月

目 录

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

关于加强和改革农业统计工作的决定…………… (1)

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改革农村统计工作

切实搞准农村统计数字的通知…………… (6)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统计局

《山西省乡镇统计工作站管理办法》的通知…………… (9)

建立农村统计信息网络 逐步深化农村统计改革

……………山西省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 (12)

普及村级抽样调查 搞准农村统计数字

……………山西省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 (28)

村村开展抽样调查 农村统计改革初见成效

……………晋中地区统计局 (37)

我区开展村级农产量抽样调查的几点体会

……………运城地区统计局 (47)

适应农村改革需要 加强乡镇统计建设

……………临汾地区统计局 (52)

我们是怎样加强对农村统计工作领导的

……………中共原平县委、原平县人民政府 (58)

村级抽样调查全面开展 农村统计工作面貌一新

……………介休县统计局 (64)

普及乡镇统计站 农村统计大改观	怀仁县统计局 (76)
强化乡镇统计组织建设 开辟农村统计改革新路	离石县统计局 (83)
村村抽样超级汇总 提高农产量调查的时效性和 准确性	芮城县统计局 (90)
农产量抽样调查地块取样法在我县的推广和应用	祁县统计局 (95)
我县改革农村统计工作的做法和体会	长治县统计局 (100)
我们是怎样结合山区特点改进村级抽样调查 方法的	寿阳县统计局 (105)
发挥统计工作站的作用 逐步引深农村统计改革	永济县统计局 (111)
建立统计例会制度 管好用好乡村统计员	忻州市统计局 (114)
统建“一个站”走活“一盘棋”	阳泉市郊区统计局 (117)
我乡成立综合统计办公室的做法和体会	长治县王坊乡人民政府 (121)
建立综合机构 开展优质服务	原平县崞阳镇调查统计办公室 (126)
提供优质服务 显示“参与”职能	汾阳县肖家庄乡统计工作站 (135)
强化统计办公室的职能作用 逐步深化农村统计 改革	寿阳县宗艾镇统计办公室 (141)

深入农村搞调查 开动脑筋写分析

.....洪洞县南沟乡统计办公室 (146)

处理好三个关系 充分发挥统计工作站的职能

作用.....右玉县城关镇统计工作站 (152)

我站是如何开展工作的

.....永济县张营乡统计工作站 (156)

狠抓基础建设搞好优质服务充分发挥统计工作

站的职能作用.....陵川县附城镇统计工作站 (160)

抓工作站自身建设 促优质服务的开展

.....阳泉市郊区荫营镇统计工作站 (166)

注重实践大胆探索 搞好农户收支抽样调查

.....灵石县静升镇联合统计办公室 (169)

在改革中探索 在探索中前进

.....介休县秦树乡统计工作站 (175)

全面统计与抽样调查相结合 搞准各项农村统计

数字.....原平县阎庄镇人民政府 (179)

谈谈我乡是如何开展村级抽样调查的

.....介休县宋古乡党委副书记 樊定福 (184)

适应改革需要 发挥统计工作站的职能作用

.....沁水县加丰镇统计工作站 (188)

我们是怎样发挥统计办公室职能作用的

.....祁县贾令镇统计办公室 (192)

健全机构整顿组织 充分发挥统计工作站的作用

.....左权县拐儿镇统计工作站 (197)

深入调查研究 为领导决策服务

.....平顺县杏城乡综合统计站 (201)

坚持统计改革 搞好优质服务

.....翼城县隆化镇统计工作站 (205)

我村两项抽样调查工作开展情况

.....介休县宋古乡洪善村 (209)

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

关于加强和改革农业统计工作的决定

晋发〔1983〕34号

(1983年6月10日)

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对农村的生产关系做了重大的调整。以家庭承包为主要形式的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普遍推行和不断完善，极大地调动了广大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农业生产迅速发展，农民生活普遍提高，整个农村社会经济形势发生了巨大的变化。

二、在农村社会经济形势发生了巨大变化的同时，农村的统计工作与过去比较，也出现了一系列重大变化，主要表现在：1、统计对象，过去主要是十二万个生产队，现在主要是五百多万农户；2、统计内容，过去主要是考察集体生产和分配情况，现在要考察农户的全部生产、消费和收入、支出情况；3、统计方法，过去是以生产队为经营单位，统计资料主要从生产队财务核算中取得，现在是以户为经营单位，统计资料主要从农户中取得。这些变化，使农业统计工作任务加重了，工作的难度也大为增加了。

三、统计是上层建筑，它应该随着经济基础的调整，而予以相应的改革。各地在这方面已经做了不少工作，并且还在继续进行新的改革试验。但与急剧变化着的农村形势比

较，改革的规模较小，改革的步子缓慢，致使农村社会经济发展的部分统计数字不够准确，不够及时，给党政领导工作造成困难。这是农村统计工作面临着一个急待解决的课题。

四、农村统计工作改革的总要求是，以提高农产量和农民收入统计数字的准确性和及时性为中心，积极改革全面统计，大力开展抽样调查，辅以多种多样的调查方法，用方法的多样性保证目标的一致性。

抽样调查是以概率论为基础，用来推算全面数字的一种统计调查方法，是现代化统计调查工作中的一种科学的方法，国际上早已通行。在我国，六十年代初期，曾在周恩来总理的提倡下，成功地运用这种方法进行过农产量调查，后由于十年动乱被迫中断。国内外的实践证明，在广大农村运用抽样调查，是准、快、省地取得农产量和农民收入数据的重要方法，也是防止浮夸或少报的有效措施。

五、改革粮食产量统计方法。要逐步改革单纯依靠全面报表逐级汇总上报的传统做法，主要依靠抽样调查法取得粮食产量预计数字和实测数字。责成省统计局按照全国统一要求，直接抽取和掌握二十四个县进行粮食产量抽样调查，推算全省粮食产量；未被省抽中的其他各县，亦要按照抽样调查法进行调查，以作为省、地掌握分县粮食产量的依据。

每年夏秋两季收获后，要以生产大队（村）为基层起报单位，采取等距抽样或划类选点方法，抽选七至十五户，通过开调查会、访问，把这些户的产量调查清楚，以推算全队（村）的产量，逐级汇总上报。

六、改革农民收入统计方法。凡是实行大包干或包产到户的地方，取消基本核算单位的收益分配报表，以农民家计

抽样调查资料全面反映农民的收入、分配和消费水平。在家计调查中不再划分集体分配收入和家庭副业收入。对农户的调查采用两种方法进行：一种是家计调查，这是指标较细、范围较小的经常性记帐调查，责成省统计局按照全国统一要求，直接抽取和掌握二十二个县的一千一百个农户（以后适当增加），进行经常性的记帐登记，以取得全省农民家庭经济 and 农村社会情况的详细资料；一种是农户情况简易调查，这是指标较粗、范围较广的年终一次性调查，各县以社（乡）为单位，采用抽样或划类选点方法，选定若干户，通过召开调查会、回忆座谈等方式，取得公社和县的分级的农民收入主要数据。

七、改革其他农业统计方法。各种农作物播种面积于每年秋冬播和春夏播基本结束后，以社（乡）为单位，组织全面核实，逐级汇总上报。棉花、油料、麻类、甜菜、烟叶等经济作物产量和蚕茧产量，一般以县为单位调查统计。预计产量根据播种面积和典型调查等有关资料估算；实际产量根据商业收购量（跨地区收购量应分别统计）和调查估算的农民自用量、自销量加以核定，必要时还可组织抽查验证。林业、牧业、渔业、水果、农机、农电、水利等项专业统计，仍由统计部门和有关业务主管部门共同组织进行，有的可以直接利用业务部门的资料，有的可以逐户登记、计算；有的可以经过座谈、访问，加以估算。

八、在按上述办法进行调查的同时，还应当通过多种渠道，采取多种多样方法，进行农产量和农民家庭经济调查。各县、各公社（乡）负责同志和农业部门的干部要亲自做调查，每县可选定七十至一百名干部，同农民交朋友，每个干

部联系三户农户，摸清农产量数字和农民家庭经济情况。农业部门进行的农业基点调查，要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不断完善。这些调查材料，都可以作为分析研究农产量和农民家庭经济情况准确程度的参考。

九、逐步实现农业统计技术的现代化。省统计局要利用电子计算机对大量农业统计资料进行加工处理和分析预测，提高数字加工的深度和精度。首先要把掌握的一千一百户农民家计调查材料进行机器处理，然后逐步扩大到其他方面。

十、建立一支强有力的农村调查统计队伍。中共中央、国务院一九八二年十二月在关于省、市、自治区机构改革若干问题的通知中指出：统计监督部门必须大力加强和完善。根据中央、国务院通知精神和农业统计改革的要求，各级都要切实加强农业统计力量。

生产大队（村）要有一名干部兼任统计工作。

公社（乡）要设立专职统计调查员，归县统计局领导，采用合同制，由县统计局从知识青年中选拔。

县（市、区）统计局一律设立农业统计科，人员编制在现有基础上每县增加三人，全省共增加三百三十三人。县统计局从事农业统计的人员，一般县达到四至五人，省抽中的二十五个调查县达到七至九人。

地（市）统计局的农业统计调查人员，要按已有的编制人数尽快配齐；并将农业与农经调查力量统一使用，地区统计局设立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市统计局设立农业统计科。

省统计局将现在从事农村统计工作的农业处、农经处和调查队三个单位合并，成立“山西省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为省统计局领导下的二级单位，下设三处一室，其人员编制

由“文革”前的六十四人增加到八十人，现在的编制人数为四十四人，再增编三十六人。

以上县（市、区）统计局和省统计局的增编人数，由省编委统一下达。

省、地、县农业部门的统计力量，也要相应地予以充实和加强。

十一、为保证农业统计改革工作的顺利进行和完成各项农业统计任务，需增拨一定数量的统计事业费，主要用于公社统计员的报酬，辅助调查员的误工补贴，省直接抽中的二十五个县的补助，以及报表、资料印刷和人员的业务技术培训等开支。其中由省财政拨给的约一百二十万元，具体拨付与使用办法，责成省财政厅与省统计局共同商定办理。

十二、切实加强对农业统计工作的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的主要负责同志，都要象中央领导同志那样亲自过问统计工作，并确定一名负责同志分管统计工作，在政治、组织和业务技术方面切实加强对统计工作的领导。

统计人员，特别是农产量和农民家计调查人员，要经常深入农业生产第一线和农户，完成繁重的调查任务，工作和生活条件比较艰苦。各级党委和政府，要保证他们必要的工作条件，如配备交通工具，解决防雨、防暑、御寒的劳保用品等。

农业统计工作改革中的业务技术问题，责成省统计局根据本决定精神，提出具体办法，组织实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

关于进一步改革农村统计工作切实 搞准农村统计数字的通知

晋政发〔1985〕52号

(1985年5月30日)

各地区行政公署，各市、县人民政府，省直各委、办、厅、局：

一九八三年省委、省人民政府作出《关于加强和改革农业统计工作的决定》以来，我省农村统计工作有了很大发展，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后难以取得农村统计数字的被动局面，但是农村统计数字失实现象仍未得到根本扭转。其主要原因，一是行政干预过多，二是统计制度不够完善。为此，特作如下通知：

一、严肃统计纪律，坚决执行《统计法》

《统计法》是我国统计活动的规范和准绳，它为保障统计资料的准确性、客观性和科学性，切实发挥统计的服务和监督作用提供了法律保证，各地、各部门都必须坚决贯彻执行。

统计干部必须按照《统计法》和国家统计制度提供统计资料，并对统计数字的真实性负责。统计部门有权直接向上

级统计部门提供统计资料，任何人不得干预和阻挠。为满足工作需要，可在上报的同时报送当地党政领导机关。各级领导机关都要模范地执行《统计法》，坚决支持统计部门执行《统计法》。

对各项统计数字必须坚持实事求是，如实上报。任何领导人不得暗示、授意、强迫统计人员弄虚作假；统计人员不得为迎合“领导意图”而不如实提供统计资料。对虚报、瞒报、伪造、篡改统计数字者，要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或纪律处分，对造成严重后果、构成犯罪的，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改进统计调查方法，完善统计制度

取得准确的统计数字，是农村统计改革的核心。在目前农村普遍实行以户经营的情况下，仍沿用过去单一的全面统计方法已不适应。实践证明，普遍推广抽样调查是一项行之有效的统计方法。因此，农村统计方法、制度的改革，要以村村开展抽样调查为基本措施，采用逐户登记、抽样调查、典型调查和重点调查相结合的方法，取准取全各项农村统计数字。必须坚持以村为起报单位，逐级汇总上报。坚决杜绝估计拍板、攀比定数和自上而下“摊派”统计数字的错误做法。

各业务主管部门也要加强本系统的统计工作，与各级政府统计部门配合协作，合理分工，发挥各自优势，避免重复劳动、数出多门的现象，提高统计数字质量。

农村统计方法、制度改革的具体方案，责成省统计局制定并组织实施。

三、充实农村统计力量，解决必需的调查经费

建立一支稳定的统计队伍，提供必需的调查经费，是保

证农村统计工作顺利进行的重要条件，要切实加以解决。

村民委员会要加强会计、统计力量，未设统计员的，由会计兼任统计员，负责完成各项统计工作任务。

乡（镇）人民政府的合同制统计员，应按省人民政府晋政发〔1984〕39号文件规定，列入乡（镇）人民政府编制。其待遇与乡（镇）其他合同制干部一视同仁。

各地、市、县统计部门的农村统计力量，也要相应加强，其人员由各地、市、县统计部门从现有编制中统筹解决。

为保证农村各项统计任务的完成，需要一定数量的调查经费。所需经费分别由各级统计部门本着节约的原则编造预算，报同级财政部门审定列支。